

证券代码：831677

证券简称：天意有福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符合《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受此项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名单：姚宏兵、陈慧荀、熊海涛、王亦兵、孙国永、蔡晓星、黄敏玲、谭国民、黄俊维、李建、董祖明、郑华、李翠英。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指派的见证律师黄永新、周鹏程律师。

（七）会议地点：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 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费用》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子公司芜湖市天意数码打印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新建厂房》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修改〈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三、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翠英，联系电话：020-83590999。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

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